

报检考试辅导：商检知识要点（十七）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83/2021_2022__E6_8A_A5_E6_A3_80_E8_80_83_E8_c30_183529.htm 第九节 进口食品的报检

一、范围：食（饮）品及其添加剂、食品容器、包装材料和食品用工具及设备（含既是食品又是药品的产品，但不宜治疗为目的）

二、程序：进口前申请“食品标签”，并送样检测。审核通过，总局颁发《进口食品标签审核证明》或《标签审核受理证明》。凡以报检食品名义报检的，必须报卫生部审批，取得保健食品批号。进口时，增做功能性复合试验项目，通过后发放《卫生证书》。

三、单据：报检单、合同、发票、箱单、提运单 原产地证、《进口食品标签审核证明》或《标签审核受理证明》 输出国使用的农药、化肥、除草剂、熏蒸剂及食品原料、添加剂、加工方法等资料与标准

四、销售换证：内地销售前，进口商应持口岸签发的《进口食品卫生证书》，填写《入境货物报检单》申请在当地上机构申请换证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